

社址：台南市西華街五十七號  
台北管理處：台北市八德路一段一六〇號五樓

# 中華日報

CHINA DAILY NEWS  
每份訂價十元  
第二七三三七號  
ISSN 1609-5820  
9 771609 582006

董事長 陳樹  
發行人 邵英傑

台南總機：(06)2396381 台北總機：(02)2711611  
採訪：(06)2396377 訂報：(06)2396388 廣告：(06)2396344

# 馬辦：美艦航南海 侵犯我主權

認執行自由航行任務應事先告知我國 蔡總統選擇沉默令人遺憾

記者黃翠娟／台北報導  
前總統馬英九辦公室二十二日表示，美國海軍第七艦隊二月十七日航行我國南海執行所謂的「自由航行任務」(FONOP)，形同否定我國對領海的主權，中華民國擁有南海太平島及其他領土，蔡政府不應該罔顧國家尊嚴與利益，接受對美方的說法與作法。

馬辦指出，我國擁有南海最大島嶼太平島及其他領土，而《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第七條第三項明文規定：「外國軍用或公務船舶通過中華民國領海應先行告知。」無論任何外國軍艦通過我國領海，均應事先告知我國。更何況，美國並不是一九八二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UNCLOS)的締約國，卻引用公約主張美國軍艦可不經授權或通報，即可「無害通過」他國領海，主張的合法性更有爭議。

馬辦指出，該公約第三十條規定：「如果任何外國軍艦不遵守沿海國有關通過領海的法律與規章，且不顧沿海國向其提出遵守法律與規章的任何要求，則沿海國可要求該軍艦立刻離開領海。」美國所謂的「自由航行任務」，更形同否定我國對領海的主權。

馬辦批評，蔡政府不應該罔顧國家尊嚴與利益，接受對美方的說法與作法。蔡英文總統日前在國安高層會議中，肯定美軍執行南海「自由航行任務」，但對美方侵犯我國領海主權的發言，卻保持沉默，顯然有損國家尊嚴與主權。

馬辦表示，去年七月美國前國務卿龐培歐主張菲律賓南海仲裁案有關太平島不是島而是礁的判斷具有拘束力，呼籲各國接受，顯然有損我國主權，但蔡政府卻不敢抗議，外交部甚至委婉表示歡迎，顯然失職，這也與蔡總統二〇一六年七月斷然表示不承認剛出爐南海仲裁判斷的堅定立場，完全背道而馳。

馬辦表示，此次對於美方挑戰我國對領海主權的「自由航行任務」，蔡政府選擇沉默而不敢反駁，令人十分遺憾。

馬辦指出，中共無端以軍機軍艦擾台，絕對應予譴責，同時蔡政府也不該忽略美軍「自由航行任務」對我國領海主權的侵犯，內政部、外交部與行政院均應表達嚴正立場，不可沉默，以免引起他國效尤。

馬辦說，更何況我國《領海與鄰接區法》第七條只要求外國軍艦「通商」，並未要求「授權」，是一個合理而溫和的規定，與越南或中國大陸要求授權，並不相同，毫無美方所稱「非法限制、過度」之處。事實上，目前全球大多數國家都要求外國軍艦無害通過其領海必須事前批准或通報，我國並非特例。

記者黃翠娟／台北報導  
民進黨國際事務部副主任兼發言人謝佩芬二十二日表示，美國第七艦隊執行自由航行任務，是要嚇阻中國軍邊作爲，確保區域的穩定安全，前總統馬英九辦公室說法可能造成國際社會產生台灣「敵友不分」的錯誤認知。

謝佩芬表示，第七艦隊執行自由航行任務，是爲中國聲稱幾乎擁有整個南海的主權，並以競爭的利益來霸凌鄰國，製造亞太區域的動盪不安，第七艦隊透過自由航行任務的執行，嚇阻中國軍邊作爲，確保區域的穩定安全。她進一步指出，第七艦隊持續繞南海自由航行任務，行經南沙群島，就是在實踐防衛台灣，維護台海區域安定的具體行動。

謝佩芬批評，馬辦跟國民黨對第七艦隊執行自由航行任務的說詞，不是與中國譴責：「美國自由航行任務，是在煽動南海區域動亂和干涉內部事務」的說法，相爲呼應？

謝佩芬說，蔡總統上任以來，國際社會對於台灣在區域安全穩定上的投注多所肯定，國民黨跟馬辦的說詞，不是與中國譴責：「美國自由航行任務，是在煽動南海區域動亂和干涉內部事務」的說法，相爲呼應？



↑前總統馬英九辦公室二十二日表示，美國海軍第七艦隊二月十七日航行我國南海執行所謂的「自由航行任務」(FONOP)，形同否定我國對領海的主權。(圖取自美國海軍臉書)

## 民進黨：馬辦說法敵友不分

謝佩芬表示，第七艦隊執行自由航行任務，是爲中國聲稱幾乎擁有整個南海的主權，並以競爭的利益來霸凌鄰國，製造亞太區域的動盪不安，第七艦隊透過自由航行任務的執行，嚇阻中國軍邊作爲，確保區域的穩定安全。她進一步指出，第七艦隊持續繞南海自由航行任務，行經南沙群島，就是在實踐防衛台灣，維護台海區域安定的具體行動。

謝佩芬批評，馬辦跟國民黨對第七艦隊執行自由航行任務的說詞，不是與中國譴責：「美國自由航行任務，是在煽動南海區域動亂和干涉內部事務」的說法，相爲呼應？

謝佩芬說，蔡總統上任以來，國際社會對於台灣在區域安全穩定上的投注多所肯定，國民黨跟馬辦的說詞，不是與中國譴責：「美國自由航行任務，是在煽動南海區域動亂和干涉內部事務」的說法，相爲呼應？

## 交長拍板 西濱快增設濃霧偵測器

黃偉哲：這是好事 會全力配合中央政策

記者戴淑芳、吳孟珉／綜合報導  
針對西濱快速道路雲嘉大橋路段發生重大車禍，警方研判事故原因是濃霧造成視線不佳釀禍。交通部長林佳龍指示西濱一年內增設十六處濃霧偵測器等道安改善計畫，同時一併檢視其他快速道路濃霧偵測器裝設需求；台南市長黃偉哲表示，這是好事，地方政府會全力配合中央政策。

交通部官員表示，交通部長林佳龍二十一日召集兩次會議，會中決議，西濱全線將比照國道規模，與氣象局合作設置十六處能見度儀(濃霧偵測器)，時程上，在一個月內借用高公局的備品，先行完成施作雲林四湖路段及嘉義東石路段二處能見度儀，八個月內完成彰化至台南路段六處能見度儀，一年內完成全線十六處。

除了西濱全線，同時也一併檢視其他十二條東西快速道路的能見度儀設置問題，由公路總局與氣象局研議規劃設置位置及數量，以達快速公路全線設置目標。

台南市長黃偉哲表示，台六十一線由新市至台南市七股區，未來還會延長至安南區，但首先要澄清，台六十一線大家講說是「窮人的高速公路」，但這不表示它的設備、道路品質是不好的，道路品質還是符合交通部對於快速道路的要求，要不然怎麼會通過驗收。

對於部長林佳龍所提到的中央要設置濃霧偵測器，黃偉哲說，這是好事，地方在許多的資訊及第一線的實務上會全力來配合。

路總局各交控中心負責藉現有設備，於易生濃霧路段增派巡查頻率，加強掌握轄區濃霧狀況，告知用路人車行的資訊，加強宣導及管制作爲。

此外，公路總局盡速籌措經費，增建車輛偵測器、閉路電視攝影機、電子標籤偵測器及資訊可變標誌，強化西濱全線系統整合設計，以利交通管理及安全。並加強駕駛道安宣導及提升大型車安全管理。

針對事故傷亡者及家屬，交通部也強調，公路總局將派專人前往關心，並全力提供所需協助。



## 涉過失致死？警扣7車釐清

記者劉春生／雲林報導  
西濱快速公路發生兩死八傷重大車禍，雲林縣北港警分局二十二日查扣七輛車以釐清是否涉及過失致死責任；至於網路流傳一名黑衣男子在車禍現場倒地又搖晃站起來，最後疑似被白色休旅車撞上的警方解釋，該男子爲劉姓載瓦斯桶大貨車駕駛，車禍後疑因驚嚇過度精神恍惚停留在現場，但他幸運地並沒有被白色休旅車撞倒。

警方表示，車禍現場共有二十一輛車，其中十八輛有擦撞、三輛無擦撞，已由檢察官展開事故調查，未來將建請相關單位在西濱快增設濃霧警示器，提醒用路人濃霧時放慢車速、保持安全距離。

警方說，這是歷年來西濱快速公路最嚴重的車禍，因爲西濱快的車流輛數不多，不常有車禍，此次是因濃霧造成行車視線不佳，能見僅五公尺左右。

加上車輛未保持安全距離，才會在第一波四車撞擊後，後方又有十四輛車撞在起，將建議相關單位在西濱快增設濃霧警示器。

針對這起重大車禍，北港警方二十一日深夜偵訊車禍現場駕駛等相關人員，初步研判爲最前方的載瓦斯桶大貨車因故停於內車道，一輛銀色休旅車撞上其後車斗，隨後又有一輛白色休旅車撞上銀色休旅車後方，最後是一輛飼料大貨車從後追撞白色與銀色休旅車。

這四輛車連環撞後，引發後方大小車互相撞擊，其中十四輛車發生擦撞，三輛車則幸運閃躲過去，沒有受到波及，警方漏夜偵訊車禍現場相關人員，並根據行車記錄器進行研判，認爲其中七輛車可能已當場查扣查扣七輛車釐清肇責。

## 通宵公墓大火 歷11時撲滅

→元宵節前後是客家族群掃墓高峰，二十一日近午，通霄鎮五南公墓疑似引火不慎，導致山林火警，消防隊員花了十一個小時才順利撲滅火勢。

因連續多天未降雨，山林草叢天乾物燥，火舌在風勢助長下，沿著山區稜線延燒，形成一條火龍，數度逼近通霄鎮和苑裡鎮的工廠和民宅，火勢從白天延燒至深夜，消防隊員從山區轉戰至工廠建物旁，可說是疲於奔命，所幸沒有人員傷亡。(民眾提供／中央社)

